

失去继承权：就是这样 - 您被排除在遗嘱外面

剥夺继承权的理由一定要是真实和合理的

这一个博客会讨论一些驱使父母不让他们的孩子继承他们的遗产的理由。这些理由有一些是可以理解的，有一些并没有那么好理解或者甚至异乎寻常。如在其他的博客里面提到过，英属哥伦比亚省（BC省）的法律要求一个遗嘱制作人在遗嘱里面需要尽到道德责任，就是要给与他们的配偶和他们的孩子适当的供应。BC省的继承法是全加拿大所有省份和地区里面最慷慨的。如果遗嘱制作人想要跨越这个道德责任而去剥夺一个配偶或者一个孩子的继承权而不被法院干预，遗嘱制作人需要有正当的和合理的理由。这表示这些理由需要同时是真实的和与剥夺继承权逻辑上有关联。

因为不真实的理由而剥夺继承权有可能会被挑战

有一些不真实的用来剥夺继承权的理由很常见，比如想像出来的毒瘾或刑事记录，一个家长认为自己的孩子很富有的错误认知，或者认为他们的孩子有窃取遗嘱制作人财产的阴谋。同时也有一些比较罕见的不真实的用来剥夺继承权的理由，比如遗嘱制作人认为他们的遗产需要留给一些其他有需要这笔遗产的亲属，而这些“亲属”是根本不存在的，或者这些被继承人相信有人有向他的住所注入毒气的阴谋。

因为不合理的理由而剥夺继承权有可能会被挑战

除了真实之外，剥夺继承权的理由也需要是合理的。有一个母亲因为她的儿子在她的物业里种植大麻导致她被拘捕和因为存有毒品而被判刑为理由而把她的儿子排除在自己的遗嘱之外，法院认为这是一个合理的理由。相反，有一个母亲因为她的儿子没有维修家里的冰箱而把她的儿子的继承权给剥夺了，法院就判定这个母亲并没有合理的理由将她儿子排除在她的遗嘱之外。

因为不符合加拿大社会价值的理由而剥夺继承权有可能会被挑战

有一些虽然真实而且跟剥夺继承权有合理联系的用来剥夺家庭成员继承权的理由会被发现不符合现代加拿大的社会价值观。法院很明确他们并不会维护一个因为孩子的性取向而剥夺他们的继承权的遗嘱。法院也不会维护一些其他的文化标准，比如只继承给儿子不继承给女儿的风俗。最后，一个跟不同种族、宗教或国籍的人结婚的孩子也有继承父母遗产的权利。

我们希望您在此博客里有学到一些关于 BC 省继承法的东西。如果您或者您的亲人或朋友被不公平的排除在遗产之外，我们诚意邀请您联系我们作一个免费的咨询。您可以拨打 250-888-0002 或者传电邮到 info@leaguelaw.com 联系我们。如果您需要中文服务（广东话和普通话）请跟总机要求与 Keith Yuen 联系。

我们所的律师 [Andrew Broadley](#) 是这个博客的作者，律师实习学生 Keith Yuen 将此博客翻译成中文。